

忻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忻政办函〔2022〕99号

忻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第四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 工作方案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忻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、五台山风景名胜區管委会，市直各有关单位：

《第四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工作方案》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抓好组织落实。

忻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8月2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第四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工作方案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技能人才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和省、市人才工作会议精神，充分发挥职业技能大赛对促进技能人才培养、推动职业技能培训和弘扬工匠精神、劳模精神的重要作用，实现以赛促学、以赛促训、以赛促评、以赛促建，加快新发展阶段职业技能建设提质增效，为全方位推动忻州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技能人才支撑，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决定举办“第四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”，现制定如下工作方案。

一、大赛主题

技能改变命运 实力成就未来

二、大赛形式

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共赢、节俭的原则，采取“技能竞赛、技能交流和图板展示”相结合的形式，全方位、多维度面向社会公众开放。

三、大赛项目

围绕人社部公布的急需紧缺职业（工种）和民生领域带动就业成效明显的相关技能项目，结合我市职业技能培训实际，特别是太忻一体化经济区建设和乡村振兴战略需求，对标省赛、国赛、世赛，拟确定我市 5 大类 18 个比赛项目。具体为：

（一）社会与个人服务类：忻州月嫂（家政服务员、育婴员）、美容师、美发师、电子商务师、健康和社会照护。

（二）制造与工程技术类：钳工、焊工、数控车、五台瓦

工（砌筑工）、手工木工。

（三）创意艺术与时尚类：花艺、平面设计技术、剪纸工、刺绣工、茶艺师。

（四）运输与物流类：保德好司机（道路货运汽车驾驶员 L、道路客运汽车驾驶员 L）。

（五）农业农村类：果树嫁接、农机修理工。

最终大赛项目根据实际报名情况确定，原则上报名人数少于 30 人的项目不安排市级竞赛。

四、大赛命题标准

本次大赛只进行实际操作技能比赛，不单独设立理论考核，将理论考核融入实际操作技能考核。竞赛试题由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命制，命题参照各赛项相应的国家职业资格高级工要求或省赛、国赛各项目技术要求。技术文件于比赛前通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门户网站、市职业技能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公布。

五、裁判选定

为保障大赛质量，突出公平性、公正性，每个竞赛工种选聘行业领域内具有国家级、省级裁判资格的人员担任比赛裁判组长，其他裁判具备各职业（工种）相应的国家职业资格三级（高级工）的理论和技能水平。

六、参赛条件

（一）参赛对象

凡年满 16 周岁，在我市从事相关专业、职业（工种）的城乡各类劳动者、院校师生，不受学历、工作经验限制，均可报

名参赛。

获得“中华技能大奖”“全国技术能手”“三晋技术能手”称号或已获得前三届全省职业技能大赛前三名的选手，不再作为选手参加本次大赛，可作为我市技能大赛专家库成员。

（二）报名及组队方式

1、大赛以各县（市、区）或市直部门（行业）为单位组成代表队。各代表队设领队、联络员各 1 人，每个赛项参赛选手 5 人、指导教练 1 人。

2、参赛人员只能以一种方式报名参赛。按照属地原则，向所在地人社部门或市直部门（行业）报名参赛（附件 2）。

3、各县（市、区）或市直部门（行业）负责组织初选、初赛，要优先推荐脱贫劳动力参赛（不得为职工身份），按时组织本代表队参加市级大赛（附件 3）。

4、各参赛代表队要对照市赛 18 个职业（工种）项目，围绕特色品牌、技能特长筛选报送参赛项目，各代表队参赛职业（工种）项目不得少于 5 项。大赛组委会将综合报名情况（原则上每项目报名人数不少于 30 人）确定最终比赛项目。

七、奖项设置

本次大赛设个人奖、团体奖和特殊贡献奖三类。

（一）个人奖

1、每个比赛项目（参赛选手不低于 30 人）设一等奖 1 名，二等奖 2 名，三等奖 3 名，颁发名次荣誉证书，其余参赛选手颁发优胜奖证书，选手排名原则上不并列。

2、每个比赛项目获得第 1 名的选手，按规定报请市人民政

府授予“忻州技术能手”称号，符合规定的晋升相应等级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。

3、各比赛项目获得一、二、三等奖的选手，分别给予 5000 元、3000 元、2000 元的奖励。

4、各比赛项目获得前五名的选手，确定为我市参加全省职业技能大赛储备选手和集训选手，代表我市参加全省职业技能大赛。

（二）团体奖

团体奖仅对各县（市、区）参赛队进行排序，部门（行业）参赛队颁发组织奖牌匾。

奖励办法：对获得团体总分前 3 名的代表队颁发团体优胜奖牌匾，第 4—6 名参赛队颁发优秀组织奖牌匾，其余参赛队颁发组织奖牌匾。

计分办法：以各代表队“参赛人数分+选手名次分”计算团体总分，总分相同时，按参赛人数分、选手名次分的顺序进行排序。其中，参赛人数分为每名参赛选手计 1 分，满额参赛全部项目得满分。选手名次分为第 1 名加 20 分，第 2 名加 15 分，第 3 名加 10 分，第 4—6 名加 5 分，第 7—10 名加 3 分，第 10 名及以后加 1 分。

（三）特殊贡献奖

1、对贡献突出的承办、协办和技术支持单位，颁发“第四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特殊贡献奖”牌匾。

2、对各项目第 1—3 名获得者的指导教练，颁发“第四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优秀指导教练”证书。

3、对在组织、执裁工作中表现突出的个人，颁发“第四届

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优秀工作者”和“第四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优秀裁判员”证书。

八、大赛时间和地点

（一）时间安排

- 1、拟于10月中旬举办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- 2、各县（市、区）和市直部门（行业）初赛于9月20日前结束。

（二）比赛地点：各项目比赛地点另行通知。

九、组织实施

（一）组织机构

成立第四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（附件1），负责确定大赛方案，组织、协调、指导、研究大赛相关工作事宜。组委会下设技能大赛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。

（二）实施单位

主办单位：忻州市人民政府

承办单位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协办单位：市发展改革委、市教育局、市工信局（市国资委）、市民政局、市司法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市城市管理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化和旅游局、市卫生健康委、市退役军人局、市应急局、市审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行政审批局、市乡村振兴局、市邮政管理局、市总工会、团市委、市妇联、市残联、忻府区人民政府、市广播电视台、忻州日报社、忻州职业技术学院、市高级技工学校。

（三）职责分工

市人社局负责大赛的宣传动员、统筹协调、组织实施、监督管理、业务指导等相关工作。

市教育局负责职业院校相关专业学生报名参赛的动员、组织报名工作。

市工信局（市国资委）负责市直企业或监管企业职工的动员、报名工作。

市民政局负责养老服务领域从业人员的宣传动员、组织报名参赛工作。

市财政局负责大赛的经费保障。

市住建局负责砌筑工专业（工种）的动员、组织报名、参赛和组队。

市交通局负责配合做好职业技能大赛的前期宣传，组织出租车、公交车悬挂海报、横幅、标语、字幕飞播等形式，营造参赛的氛围。

市农业农村局和市乡村振兴局围绕乡村振兴战略，组织新型职业农民、致富带头人、高素质农民的宣传动员和报名参赛工作。

市文旅局负责导游专业（工种）的宣传动员、组织报名、参赛和组队工作。

市卫健委负责制定大赛期间疫情防控工作方案，统筹指导各赛点以及相关部门做好大赛期间的疫情防控工作。

市审计局负责对大赛各赛项资金的审计工作。

市妇联负责“忻州月嫂”的宣传动员、组织报名、参赛组队

工作。

市总工会负责配合市人社部门完成大赛相关工作，按规定对取得突出成绩的获奖选手予以表彰奖励。

市司法局、市城管局、市退役军人局、市应急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行政审批局、市邮政管理局、团市委、市残联等相关单位负责所属领域的宣传、发动及报名参赛等相关工作。

市广播电视台、忻州日报社负责发布大赛公告，开辟专版、专栏并选派记者全程做好赛事期间的宣传报道。

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负责本区域内大赛的宣传发动、组织初赛和组队参赛等事宜，联系、指导本区域承办赛点做好相关工作。

忻府区政府负责市区赛点、开闭幕式的秩序维护、安保、消防、疫情防控等工作。

忻州职业技术学院、市高级技工学校负责大赛的有关工作，为大赛提供技术支持。

十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、精心组织。为保证大赛圆满成功举办，大赛组委会要细化分解任务，采取定期会议和集中办公等形式调度工作，确保大赛各项任务按时序落实。组委会各成员单位要按照分工，认真履职，紧密配合，切实做好各项工作。

（二）积极做好大赛的宣传发动。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、组委会各成员单位要充分利用各自网站、LED显示屏、微信公众号做好大赛宣传动员，引导广大劳动者积极参赛，提升技能，

特别要加大本地脱贫劳动力的推荐选拔和参赛力度。

(三) 严格疫情防控措施。各县(市、区)政府、各有关部门(行业)要统筹考虑疫情防控形势和要求,结合实际制定本区域防控方案,做好参赛人员的疫情防控工作。

(四) 强化赛点负责。各承办赛点要结合实际制定具体的工作实施方案,强化领导,压实责任,细化措施,确保本赛点比赛工作安全有序、平稳顺利。

(五) 加强经费使用管理。大赛经费开支严格按照有关财务规定执行,确保资金使用效益。

(六) 促进大赛成果转化。各县(市、区)政府、组委会各成员单位要通过大赛,吸收借鉴世赛、国赛、省赛的先进理念,融入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中,以实现大赛成果的转化。

(七) 本次大赛不收取参赛费。各代表队食宿由大赛组委会统一安排,往返交通费和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由各参赛单位自行承担并购买。

(八) 有关企业、金融机构或社会组织自愿为大赛提供赞助的,应严格执行相关财务规定和制度。

组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: 姜承志 任哲雨

电话: 0350—3333677 邮箱: xzsjnbgs@163.com

- 附件: 1.第四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名单
2.第四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参赛报名表
3.第四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参赛报名汇总表

附件 1:

第四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名单

主任：贾玲香 市政府副市长
副主任：张建平 市政府督查专员
 韩 斌 市人社局局长
成 员：邵文生 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市行政审批局局长
 李德刚 市发展改革委主任
 刘新明 市教育局局长
 王 卓 市工信局局长
 胡永华 市民政局局长
 王 玫 市司法局局长
 赵 霆 市财政局局长
 王爱明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
 刘云飞 市城市管理局局长
 左百胜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
 岳利文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
 娄世俊 市商务局副局长
 路向东 市文化和旅游局局长
 张哺梅 市卫生健康委主任
 张耀明 市退役军人局局长
 杨彦清 市应急局局长

施静宁 市审计局局长
任鸿宾 市市场监管局局长
杨志勇 市乡村振兴局党组书记
芦军强 市邮政管理局局长
栗艳秋 市总工会党组书记、常务副主席
胡 蕙 团市委书记
邢雨花 市妇联主席
安昊拯 市残联理事长
孙晓磊 忻府区区委常委、区政府副区长
赵宏伟 市广播电视台台长
薄小伟 忻州日报社社长
周 瑞 忻州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
李建功 市高级技工学校党委书记

组委会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负责开、闭幕式及整个大赛的统筹协调工作，安排部署大赛相关事宜。办公室主任由市人社局副局长刘志勇担任。办公室下设竞赛项目组、技术裁判组、申诉仲裁组、监审监督组、宣传报道组、后勤保障组、资金管理组和展板展示组。

附件 2:

第四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参赛报名表

姓 名		性 别		身份证号		近期免冠一寸红 底电子照片
学 历		民 族		政治面貌		
本人 身份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学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职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农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手机		
所在单位、 学校、企业				邮箱		
户籍地或 现居住地						
现有职业资格 证书名称、等 级				参赛职业 (项目)		
曾获得荣誉						
体检结论(有 无不适宜参赛 疾病)	此栏为必填项					
各县(市、区) 人社局或企业 (行业)意见	(章) 年 月 日					
大赛组委会 意见	(章) 年 月 日					
备注	1、本报名表复印有效。 2、正式比赛时，选手需携带身份证原件，以备核查。					

附件 3:

第四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参赛报名汇总表

报名单位: (盖章) 领队: _____ 手机: _____ 联系人: _____ 手机: _____

序号	姓名	性别	身份证号	参赛职业 (工种) 项目	本人身份 (学生、教师、 职工、农民、 其他)	所在单位	单位性质 (机关、事 业单位、职业院校、 高职院校、国有企 业、非企业)	手机号	指导教练	备注

备注: 领队为必填 (可兼任); 指导教练栏中, 有教练的就填教练姓名, 无教练的此栏空缺不填。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中级人民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忻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9月5日印发

共印105份

